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述议案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2020年末各类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了5,376,014.10元的减值准备。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存货跌价准备	727,003.84
2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4,649,010.26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合计：		5,376,014.10

二、计提减值依据、原因

1、存货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2、应收款项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公司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确认的应收款项组合与预期信用损失率。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

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应收票据组合 2	其他的承兑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账龄组合

(2) 其他应收款减值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其他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经过测试，上述其他应收款组合 4 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3、固定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对闲置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4、无形资产

报告期末，公司对购买专利权使用权形成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2020年度利润总额5,376,014.10元，减少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60,893.07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董事会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规定，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了人民币5,376,014.10元的减值准备。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规定，本次计提是本着谨慎性原则，减值依据合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依据充分，程序合理、合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